

史社系

成都市150個知識界婦女生活調查



院 長 司馬烈先生

主 任 沈嗣莊先生

導 師 沈嗣莊先生





成都市一五。個知識界婦女生活調查

目 錄

第一章 第一節 第二節 第三節 第二章

緒論

調查的目標與範圍

調查的準備與進行

調查的方法與困難

成都市一五。知識界婦女生活概況

第一章 第一節 第二節 第三節 第一

各個知識界婦女籍貫與年齡

一五。個知識界婦女職業

一五。個知識界婦女婚姻概況

一五。個知識界婦女之已婚與未婚人數比較概況

(二) 七八個知識界婦女婚姻之結合

(三) 已婚婦女所生死亡現存子女人數之分配概況

第二章 第一節

成都市一五。個知識界婦女之家庭概況

(一) 一五。個婦女與家主之關係

(二) 一五。個婦女家庭之職業

(三) 一五。個婦女與其家庭之人口數

(四) 一五。個婦女家庭之收入與其百

分比。

(五)

一五〇個婦女家庭之支出與其百分比。

第五節

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之教育程度。

(一)

開始受教育年齡及入學年齡。

(二)

在學校中所主修及副修的科目。

(三)

在學校中所學諸科目認為最有興趣者。

(四)

現在自修及其研究的項目。

(五)

一二三個婦女按輟學原因及年齡之分配。

(六)

在學校中認為學科目為最有用者。

(七)

一五〇個婦女最後畢業或肄業及修業之學校。

(八)

一五〇個婦女自受教育到肄業及現肄業所用之經費。

第六節

成都市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之個人收入與支出。

第七節

成都市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之業餘消遣。

第八節

成都市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之其他事項。

(一)

宗教信仰。

(二)

已婚婦女對家庭與社會服務之認識

識

結論

第三章



調查表目錄

- | | |
|------|---|
| 第一表 | 成都市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之籍貫 |
| 第二表 | 成都市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之年齡 |
| 第三表 | 成都市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之主要職業 |
| 第四表 | 成都市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之已婚與未婚人數比 |
| 第五表 | 成都市七八個已婚知識界婦女之婚姻結合 |
| 第六表 | 成都市知識界已婚婦女按年齡組別之生死現存子女人數之分配及平均每婦所生死及現存子女數 |
| 第七表 | 成都市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與及家主之親屬關係 |
| 第八表 | 成都市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家庭之主要職業 |
| 第九表 | 成都市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與其家主之人口數 |
| 第十表 | 成都市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之家庭全年各項收入平均每月收入及其百分比 |
| 第十一表 | 成都市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之家庭 |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調查的目標與範圍

自全面抗戰展開後，四川成為吾國之後防重心，民族復興之根據地，其地位日益重要。成都為四川省會，位於川西平原，自來即為四川之政治、文化、中心，在此非常時期，其地位當亦更加重要。故對於成都社會、文化、政治各方面之研究與調查，乃當前急務。

吾國婦女素被壓迫，毫無社會地位，自與西洋文化接觸後，新思想漸輸入，男女平等之觀念，始誕生於中國社會。自五四運動以來，婦女始得到較大的解放與自由。舊倫理崩潰，新思想道德之產生，一般社會風氣之改變，皆有助於中國婦女取得自由平等與社會地位。

欲了解婦女解放之程度，首先應明瞭其生活情況、教育程度以及其所參加的社會事業，故有此次成都市知識界婦女生活之調查。

此次成都市知識界婦女生活調查，係着重受高等教育之婦女，及現在在各機關服務之婦女。一方面研究受高等教育之婦女，其生活情形與普通一般婦女之生活有何不同；一方面探求服務的機會及其社會地位。此次共調查一五〇個婦女，有尚在學校讀書者，有在各機關學校、醫院服務

之職員，有在家庭主持家務之婦女，教育程度自初中至大學，年齡自一四至五〇歲。

關於調查之項目：則有年齡、籍貫、職業、教育、婚姻、生育、收入與支出、娛樂與宗教、以及家庭之概況，如婦女與家主之親屬關係、家庭之職業、家庭人口、家庭收入與支出等。

第二節 調查的準備與進行

將調查的目標與範圍規定後，即着手編制調查表，表內項目力求簡單與明瞭，但須將所要調查之各項包括無餘，使調查之結果，能達到目的。調查表印就後，即着手實際之調查工作，經過一星期之努力，調查約有二〇〇個婦女，再經詳細校對審查，有五〇張調查表所答覆之問題，可疑之處尚多，故只一五〇個婦女的生活狀況加以統計整理，現已整理完竣，結果頗能令人滿意。自調查至整理完竣共需時兩月之久，由此亦可體會到此種調查工作之不易。

第三節 調查的方法與困難

此次調查所用之方法為抽樣法，揀擇則任憑機會，但着重在受高等教育之婦女及現在各機關服務者。調查工作為一般人所不易明瞭，故在調

查時，亦不免要發生許多障礙。雖受過高等教育的婦女，亦有多數不明瞭社會調查為何物者。故在調查前，均先述明調查的目標與意義，得到被調查者之同情。關於在機關服務之婦女，調查比較困難。一般說來，關於姓名年齡、經濟狀況、婚姻情形、家中收入與支出等項，則多發生困難。但是著者卻用各種方式解釋，使他們免去懷疑心理，回答確實情形。

第二章 成都市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生活概況

第一節 各個知識界婦女 籍貫與年齡

A 據調查所得，在此一五〇個婦女中，其籍貫以四川人為最多，共一三一人，佔一切婦女百分之八七·三五，河北省次之共六人，佔百分之四。此外仍有江蘇四人，江西 江各二人，山東河南福建陝西各一人。

關於本省者，成都為最多，共二一人，巴縣次之共一〇人，資中又次之共九人，遂寧再次之六人，其他各地婦女則均較少。見第一表：

第1表 成都市150個知識界婦女之籍貫

民國二七年

籍 貫	婦女數百分比	籍 貫	婦女數百分比
四川		陝西	3 2.02
成都	21 14		

(續前表)

籍貫	婦女數	百分比	籍貫	婦女數	百分比
陽慶山	5	3.34	江蘇	5	3.34
重慶	5	3.34	內江	2	1.34
屏山	10	6.67	大邑	4	2.67
嘉定	2	1.34	郫縣	3	2.02
安縣	3	2.02	彭縣	2	1.34
新都	2	1.34	保寧	3	2.02
安縣	3	2.02	綿陽	1	0.667
新宜賓	2	1.34	江安	1	0.667
江安	5	3.34	南溪	1	0.667
水順	1	0.667	江陽	2	1.34
將樂	1	0.667	榮昌	2	1.34
中安	5	3.34	梁山	6	4.00
達川	5	3.34	寧遠	2	1.34
仁壽	2	1.34	西昌	4	2.67
忠縣	2	1.34	江蘇	2	1.34
	5	3.34	江西	6	4.00
			河北	1	0.667
			山東	1	0.667
			河南	2	1.34
			浙江	1	0.667
			福建		

凡婦女年齡，在此一五〇個婦女中，二〇至二四歲者為最多，共五四人，因其中一部為肄業者，一部為工作者，故百分率較高，則佔百分之三七·四七，其次為二五至二九歲者，共四六人，佔百分之〇·六七，見第二表。

第2表 成都市150個知識界婦女之年齡狀況

民國二七年

年	齡	組	婦	女	數	百	分	比
15	19			6				4.00
20	24			54				37.34

(續前表)

民國二十七年

年 齡 組	婦 女 數	百 分 比
25——29	46	30.67
30——34	27	14.00
35——39	11	7.34
40——44	5	3.34
45 以上	1	0.67
總 合	150	100.00

第二節 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之職業

據調查成都市一五〇個婦女，除二七個現在肄業外，在學界者居多數共三九人，其次為居家者共二一人，再其次為護士共一九人，其外各職業人均少，在副業方面，其居家者共四〇人，無副業者五〇人，其次為農者一〇人，見第三表。

第3表 成都市150個知識界婦女之主要職業

民國二十七年

本人主要職業	婦女數	本人之副業	婦女數
現在學校肄業	39	婦女救亡工作	14
家庭管理	10	家務	40
醫藥衛生	21	農	10
護士	15	教員	9
學界	14	政	3
商界	34	無	50
農	13	未	10
工	5		
上	1		
總 合	150	總 合	150

第三節 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婚姻概況

(一)成都市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之已婚與未婚人數概況

一五〇個婦女中，七八個為已婚，七二個為未婚。在已婚婦女二〇至二四歲之已婚婦女為最多，共二六個。此年齡中，未婚亦多，共二八個，其次二五至二九歲中，已婚二一個，未婚二五個，其餘均為較少，最少者四五歲以上，已婚只一人，其為寡婦者共四人，見第四表。

第肆表 成都市150個知識界婦女之已婚與未婚人數比

民國二十七年

年 齡 組	婦 女		婚 未		數	
	已	女	婚	未	婚	始
	有 夫	寡 婦	共 計	百分比	人 數	百分比
15	19				6	
20	24		26	45.19	28	51.46
25	21		21	45.00	25	55
30	15	1	16	59	11	40.96
35	4		4	32	2	16
40	3	2	5	100		
45 以 上		1	1	100		
總 合	74	4	78		72	

(二) 成都市七八個知識界婦女婚姻之結合

据調查此七八個知識界婦女，她們婚姻之結合，可分類分之(1)自由戀愛，(2)父母代訂，(3)自由戀愛與父母代訂兼顧者。在自由戀愛者，多於二〇至二四歲共一五個，此年齡父母代訂者共一個，二五至二九歲，因自由戀愛而結合者一個，父母代訂者六個，自由戀愛與父母代訂兼顧者三個，此外年齡愈大父母代訂愈多，不過在此一五〇個中，年齡較大者少，反之年齡較少者，自由戀愛較多，因近代社會風潮之推進也，見第五表。

第5表 成都市78個已婚知識界婦女之婚姻結合

		已 婚 婦 女 數			共 計
年 齡 組		結婚係由自由戀愛者	結婚係由自由戀愛者	結婚係由自由戀愛及父母同意者	
20	24	15	11	—	26
25	29	10	6	5	21
30	34	7	6	0	13
35	39	3	3	1	7
40	44	—	3	—	3
45	以上	—	1	—	1
一 切 年 齡		35	30	6	71
百 分 比		44	42.4	8.4	100

(三)已婚婦女按年齡組所生死亡現存子女人數分配

據調查已婚婦女中，二〇至二四歲共二六人，共生男三一一個，生女一五個，而死亡男一二個女三個，現存子女數共三一一個，平均每婦女生男一、七個女〇、六個；死亡男〇、四個女〇、一一個，故現存男一、三個女〇、五九個，共現存男女一、八九個。

二五至二九歲已婚婦女二一個，生男二〇個女一七個，除死亡外，現存子女共三四個，平均每婦所生子女，除死亡外，現存一、六個。

三〇至三四歲已婚婦女一六個，共生男三三個生女二四個；死亡男一〇個女六個，現存四一個，平均每婦所生除死亡之外，每婦現存子女三、二個。

三五至三九歲已婚婦女九個，共生男一七個，生女二一個，而所死亡男五個女四個，故現存子女共二九個，平均每婦所生子女死亡外，每婦現存子女三、二一個。

四〇至四四歲已婚婦女五個，共生男二一個女一二個；死亡男五個女四個，現存子女共二四個，平均每婦所生死亡外，每婦現存四、八個。

四五歲以上已婚婦女一個，生男一二個女五個；而死亡男六個女二個，故現存子女九個，平均亦為九個。

一切年齡平均七八個婦女，生男一三四個，生女九四個；而死亡男四〇個，女二〇個，故現存男九四個女七四個共一六八個，平均每婦所生與死亡之外，現存子女數，共二·一五個，見第六表。

第6表 成都市知識界已婚婦女按年齡組
所生死亡現存子女人數之分配
及平均每婦所生死亡及現存子女數

民國二七年

年 齡 組	已 婚 婦 女 數	所生子女			死亡子女			現存子女			平 均 每 婦									
		所生子女			死亡子女			現存子女			所生子女			死亡子女			現存子女			
		男	女	共	男	女	共	男	女	共	男	女	共	男	女	共	男	女	共	
20	24	26	31	15	46	12	3	15	19	12	31	17	6	23	4	11	51	17	39	144
25	29	21	20	17	37	2	1	3	15	16	34	20	8	31	05	05	10	45	75	14
30	34	16	33	24	57	10	6	16	23	15	41	14	15	35	16	37	53	4	24	32
35	34	9	17	21	34	5	4	9	12	17	29	14	23	42	55	44	44	131	146	511
40	44	5	21	12	53	5	4	9	16	6	24	42	24	66	1	8	15	32	36	48
45	44	1	12	5	17	6	2	8	6	5	9	12	5	17	6	20	5	60	3	9
一切年齡	75	154	44	224	40	20	60	44	74	168	17	17	34	31	24	57	120	45	215	

第四節 成都市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之家庭概况

(一) 一五〇個婦女與家主之關係

據調查此一五〇個婦女中與家主為婦女關係者最多三八個，為夫婦關係者三〇個，其次母女關係者二五個，兄妹關係者二〇個，其餘之關係均少，唯與家主為友誼關係者只一人，見第七表

第七表 成都市150個知識界婦女與其家主之親屬關係

民國二十七年

本人與家主之親屬關係 · 婦 女 數

兄 妹	20
父 女	38
母 女	25
翁 媳	10
夫 婦	30
姑 姪	5
祖 孫	3
友 誼	1
奧 姻	5
無 家	5
本人即家主	4
未 詳	9

總 合

150

(二)一五。個知識界婦女家庭之職業

據調查一五。個知識界婦女家庭之主要職業為商界者四。人，學界者三七人，政界者二。人，醫學界一五人，農業者一一人，其餘均少，而家主之副業，農業為最多共一九個，次為公共衛生有一三家，有六。家無副業，二。家未詳，其餘均少，見第八表。

第八表 成都市150個知識界婦女家庭之主要職業

民國二七年

家主主要職業	家數	家主主要副業	家數
商界	40	商界	12
學界	37	醫界	6
政界	20	政界	5
實業界	2	學界	4
農業界	11	農界	19
軍界	4	軍界	7
紳士	4	公共衛生	13
醫界	15	無	60
家事	5	未詳	20
手工業	5		
未詳	2		
總合	150	總合	150

(三)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與其人口數

據調查中其家庭人口數有四口之婦女共二二個，有五口者共二〇個，家庭人口有九口者共一五個外，家庭人口數為一七、二五、二八、三〇者各一個，其餘家庭人口數不多而婦女數亦少，見第九表：

第九表 成都市150個知識界婦女與其家庭之人口數

民國二十七年

家庭人口數	婦女數
1	3
2	9
3	13
4	22
5	20
6	9
7	10
8	9
9	15
10	11
11	4
12	6
13	3
14	4
15	2
16	—
17	1
25	1
28	1
30	1
總 合	150

(四)一五。個知識界婦女家庭之收入及其百分比

据調查一五。個知識界婦女家庭之收入，有薪俸之收入者共六十七家，有房租之收入四十六家，有田產之收入者六。家，有利息之收入者四。家，平均每家均有收入，以此收入之總和共二。六五三。〇。〇。元，平均每家全年收入二。六三八。二元，見第十表。

第十表 成都市150個知識界婦女之家庭全年各項收入平均每月收入及其百分比

民國二七年

收入項目	全年收入總數	平均每家全年收入		百分比
		有此種收入之家庭	一切家庭	
薪 俸	11,442,000元	67	766.12元	55.41
房 租	2,204,000	46	147.00	12.82
田 產	1,558,000	60	1059.00	27.60
利 息	1,973,000	40	41.70	5.17
總 合	20,653,000元	——	2063.82元	100.00

(五)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家庭之支出

据調查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家庭支出以雜項支出為最多，佔全部支出之百分之五四，次為膳食佔全部支出之百分之二五・一〇，其次為衣服佔全部支出百分之一二・三七，次為房租佔支出之百分之五・六三，再次為燃料佔支出之百分之三・〇〇，平均每年全家之總支出為九二四・六六元，平均每月每家之支出為七七・一〇元，見第一一表。

第11表 成都市150個知識界婦女之家庭全年各項支出及平均每月支出及百分比

民國二七年

支出項目	全年全家支出	平均每家全年支出	平均每家每月支出	百分比
膳食	34092.0元	230.00元	19.20元	25.10
房租	7906.0	52.76	4.40	5.63
衣服	17004.0	113.45	9.46	12.37
燃料	9570.0	63.80	5.32	6.90
雜項	75194.0	501.32	41.76	54.00
總合	135274.00	924.66	77.10	100.00

第五節 成都市150個知識界婦女之教育程度

(一)開始受教育年齡及入學年齡

據調查三歲入學者五人，五歲入學者三二人，六歲與七歲入學者各三人，八歲入學者二五人，一三歲、一四歲、二四歲入學者各一人，入學二一年者九人，入學二〇年者三人，入學一七年、一六年、一四年者各一五人，而入學年數最少者為六年，人數三人，其餘均為普通入學年齡，見第一二表。

第12表 成都市150個知識界婦女之開始受教育及入學年齡

民國二十七年

本人開始受教育之年齡	婦女數	入學年齡	婦女數
3	5	6	3
4	10	7	5
5	32	8	6
6	30	9	7
7	30	10	7
8	25	11	4
9	5	12	21
10	5	13	10
11	2	14	15
12	2	15	10
13	1	16	15
14	1	17	15
20	1	18	10
20	0	19	10
20	0	20	3
20	0	21	4
總 合	150	總 合	150

(二)一五。個知識界婦女在學校中主修及副修之科目

據調查在主修科目方面可分為四：

a. 社會科學

所主修者史地、教育、社會、哲學、農業經濟、簿記、銀行中之各科目、心理學、女警察學。而以主修教育者為多數共一七人，次為銀行各科目共一一人，再次為主修史地與女警察學各一人。其餘均少。

b. 文學方面

主修中文者一二人，英文者一人。

c. 自然科學

主修化學者為最多共一六人，其物理、生物均少。

d. 醫學方面

主修產科者五人，次為牙科者共四人，其餘均少。

致於副修科目方面可分為三：

a. 社會科學

副修社會學者為最多共八人，次為音樂共五人，其餘均少。

b. 文學方面

修文學者英文最多共六人，中文三人。

c. 自然科學

副修生物者四人，物理者二人，見第一三表

第1表 成都市150個知識界婦女在學
校內之主脩與副脩科程

民國二七年

課程種類	婦女數	
	主 脩	副 脩
文 學	12	3
中英	10	6
文 文		
社會科學	10	3
史教音社哲農經	17	4
銀行各科學	3	5
心理學	8	8
心 女	0	4
自然科學	1	0
化 物 生	1	0
醫學	11	0
產病牙醫未	3	0
科學科學詳	10	0
學理物	16	0
化 物 生	4	2
醫 學	4	4
產病牙醫未	5	0
科學科學詳	2	0
理	4	0
科學科學詳	1	0
理	0	0

(三)在學校中所學科目認為最有興趣者

据調查一五〇個婦女，在各種科目中，最有興趣者，

a.文學方面

最有興趣於英文者一九人，中文者一五人。

b.社會科學

最有興趣於教學者一五人，有興趣於家政者九人，而有興趣於女警學者七人，其餘均少。

c.自然科學

最有興趣於化學者六人，有興趣於生物者三人。

d.醫學方面

最有興趣於醫學者七人，婦科者五人，未詳者一〇人。

在各種科目中認為次有興趣者，

a.文學方面

次有興趣於英文者一〇人，次有興趣於中文者九人。

b.社會科學

次有興趣於教學者一〇人，家政者八人，教育者七人，兒童教育者四人，其餘者均少，未詳者五五人，見第一四表。

第4表 成都市150個知識界婦女在學校內認為最有興趣及次有興趣之學科

民國二七年

學科種類	婦 女 數		
	最有興趣	次有興趣	共 計
文 學	19	9	28
社會科學	15	10	25
中英	6	6	14
史教戲心	15	10	25
戲心	0	5	5
理經	5	2	7
會計	4	0	4
統計	4	5	9
字書	3	0	3
教育	4	0	4
政治	5	5	10
經濟	5	3	8
教育行政	4	7	11
教育心理	4	6	10
教育統計	5	4	9
教育行政	7	0	7
教育統計	3	0	3
教育行政	5	0	5
自然科學	3	0	3
生物	6	0	6
醫學	7	3	10
牙科	1	0	1
牙科	5	0	5
牙科	10	55	65
合 計	150	150	150

(四)現在自脩及研究的項目

據調查在此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中，自脩或研究之科目，

(a)文學方面，中文為多共八人。

(b)社會科學中，研究家政者較多共二九人，佔百分之一四·三四，次為救亡工作共一二人，佔百分之八·〇〇，次為社會調查與鄉村教育各六人，各佔百分之四·〇〇。

(c)醫學方面，研究產科者為多共一〇人，佔百分之六·六七，次為公共衛生共九人，佔百分之六·〇〇，見第一五表。

第15表 成都市150個知識界婦女現在
自脩及研究項目

民國二七年

現在自脩及研究項目	婦女數	百分比
文學 中文	8	5.3
社會科學 農業經濟	1	0.667
救亡工作	12	8.00
學校課程	3	2.00
小學教育	3	2.00
社會調查	6	4.00
鄉村教育	6	4.00
經濟學	2	1.33

(續前表)

現在自前及研究項目	婦女數	百分比
社會科學 家政	29	19.34
縫紉	3	2.00
打字	3	2.00
音樂	3	2.00
自然科學 昆蟲	1	0.667
醫學 公共衛生	4	6.00
醫學 藥學	3	2.00
藥物學	2	1.34
牙組織	3	2.00
病理學	3	2.00
產科	10	6.67
未詳	38	25.34
總 合	150	100.00

(五)一二三個知識界婦女輟學原因及年齡之分配

據調查輟學原因共八項，

(1)為經濟困難而輟學者，共一四人佔百分之一

一三八，而以二〇至二四歲間為多共六人。

(2)為結婚而輟學者，共三〇人佔百分之二四·六〇，而仍以二〇至二四歲間之婦女為多共一六人。

(3)因在學校畢業而輟學者，共四〇人佔百分之三四·五二，而在二五至二九歲間為多共二〇人。

(4)因疾病而輟學者八人，佔百分之六·五，仍以二〇至二四歲間為多共五人。

(5)因中日戰爭而輟學者一〇人，佔百分之一二·〇一，而以二〇至二四歲間居多共五人。

此外因其他三項原因而輟學者人數均少，見第一六表。

第16表 成都市按輟學原因及年齡組123
個知識界婦女之分配及其百分比

民國二八年

輟學原因	婦 女 輟 學 年 齡											百分比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經濟困難	2	6	4	1	1						14	11.38
學校畢業		4	20	6	3						33	24.52
結婚		2									2	1.63
疾病	2			3	2						7	5.40
中日戰爭	1	5	4								10	7.20
其他		16	5	3	3	3					30	24.60
合計		5	1	2							9	6.78
合計	5	15	33	19	9	3					123	100.00

(六)在學校中所學科目認為最有用者

據調查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以，

(a)文學中之中文最有用者六人，英文最有用者三人。

(b)社會科學中之教育為最有用者一五人佔百分之一〇，家政為最有用者一〇人佔百分之六·六七，心理學為最有用者九人佔百分之六·〇〇，此外均少。

(c)自然科學中之理化為最有用者一〇人佔百分之六·六七。

(d)醫學中之普通醫學為最有用者二〇人佔百分之一三·三三四，餘者均少，見第一X表。

第17表 成都市150個知識界婦女認為
學校中最有用之學科

民國二七年

認為學校中最有用之科學		婦女數	百分比
文 學	中 文	6	4.00
	英 文	3	2.00
社會科學			
	教 育	15	10.00
	家 政	10	6.67
	音 樂	5	3.33

(續前表)

認為學校中最有用之科學

婦女數

百分比

社會科學

經濟

7

4 - 6 6 7

手工

2

1 - 7 4 0

史地

4

2 - 6 6 0

哲學

6

4 - 0 0 0

社會學

5

3 - 3 3 4

治安學

6

4 - 0 0 0

道地學

4

2 - 6 6 0

心理學

4

6 - 0 0 0

自然科學

理化

10

6 - 6 7 0

實驗學科

7

4 - 6 6 0

醫學

產科

4

6 - 0 0 0

普通醫學

20

1 3 - 3 3 4

疾病藥物

11

7 - 3 3 4

總

合

150

100 - 0 0 0

(七)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最後畢業或脩業及現在肄業之學校

據調查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中，在大學畢業者共二七人，然其中以華西大學畢業者為多共九人，其次四川大學與北平燕京大學畢業者各四人，其餘均少。在大學脩業者共二六人，中以光華大學為多共八人，次為中央大學音樂系共三人。現在肄業者共二七人，仍以華西大學為多共八人。

護士學校畢業者，以成都協合護士高級職業學校為最多共九人，次為進益產科學校畢業八人，重慶寬仁醫院畢業六人。

高級中學畢業五人脩業六人，其餘均少。然師範學校畢業最多者，為成都第一女子師範學校共一一人，其餘均少，見第一八表。

第一八表 成都市150個知識界婦女最後畢業脩業及現在肄業學校

民國二十七年

最後學校	婦 女 數			現在肄業學校	婦女數
	畢業	脩業	共計		
四川大學	4	10	14	成都 四川大學	2
華西大學	9		9	華西大學	4
成都職業女子高中	3		3	華英中學	3
成都女子第一師範	11		11	英語專門	3

(續前表)

原校學校	婦 女 數			現在肄業學校	婦女數
	畢業	肄業	共計		
成都協合女子師範	4	—	4	南京 金陵女大	3
成都護士職業學校	4	—	4	濟南 齊魯大學	3
成都道益產科學校	4	—	4	上海 光華大學	4
自流井初級中學校	1	—	1	南京 金陵大學	1
重慶第二女子師範	1	—	1	——	—
重慶城南高級中學	2	—	2	——	—
成都普通高級中學	5	6	11	——	—
貴陽女子高級中學	2	—	2	——	—
成都 建國 中學	3	2	5	——	—
成公 初級 中學	3	—	3	——	—
成公 高級 中學	3	—	3	——	—
重慶 寬仁 醫院	6	—	6	——	—
上海 光華 大學	—	4	4	——	—
上海 大夏 大學	2	—	2	——	—
上 海 大 學	1	—	1	——	—
上海伯特利產科校	1	—	1	——	—
上海同濟產科學校	2	—	2	——	—

(續前表)

最後學校	婦 女 數			現在肄業學校	婦女數
	畢業	僑業	共計		
南京公共衛生學校	4	—	4	——	—
南京中大音樂系	—	2	2	——	—
南京中央大學	—	3	3	——	—
北平燕京大學	4	—	4	——	—
北平女子大學	1	—	1	——	—
北平女子師範	3	—	3	——	—
北平助產學校	2	—	2	——	—
濟南齊魯大學	3	3	6	——	—
一切學校	24	34	123	一切學校	29

(八)一五。個知識界婦女自受教育至輟學及至現在肄業所用之經費

A 大學方面

(1)華西大學畢業者九人共用四七四。〇。元，平均每人用五二六六元。

(2)四川大學畢業者四人共用一〇。〇。〇。元，平均每人用二五〇。〇元。

(3)北平燕京大學畢業者四人共用二〇。三。〇。

元，平均每人用五〇七五元。

(4)華西大學肄業者八人共用二五〇〇〇元，
平均每人用三一二〇元。

(5)光華大學肄業者八人共用三〇〇〇元，
平均每人用三六七〇元。

(6)齊魯大學畢業者六人共用三六四〇元，
平均每人用六〇六〇元。

(7)南京中央大學修業者三人共用一五八〇元，
平均每人用五二七八元。

B.普通高初中學

(1)普通高中畢業者三人共用六九〇元，
平均每人用二三〇元。

(2)普通初中畢業者三人共用二一〇元，
平均每人用七〇元。

(3)普通高中修業者六人共用七三八元，
平均每人用一二三元。

C.師範學校

(1)成都第一女子師範學校畢業者一人共用
二四六元，平均每人共用二二五元。

(2)成都協合女子師範學校畢業者四人 共用
四五〇元，平均每人共用一一二元，餘者均
少。

D.醫學方面

(1)成都協合護士職業學校畢業者九人，共用
四五四元，平均每人用五〇五元。

(2)成都進益產科護士學校畢業者八人，共用九六〇〇元，平均每人用一二〇〇元。

(3)重慶寬仁醫院護士畢業者六人，共用一〇五〇〇元，平均每人用一三三〇元。

(4)上海同濟護士畢業者二人，共用一五六〇元，平均每人用七八〇元。

(5)上海伯特利畢業者一人，共用八〇〇〇元。

餘者畢業肄業之人數均少，其用費亦少，見第一九表。

第一九表 成都市150個知識界婦女自受教育至輟學或至現在肄業之用費

民國二十年

校 別	本人自受教育至輟學或至現在肄業之用款					平均 人用費
	500 以下 元	500 以上 元	1000 以上 元	2000 以上 元	3000 以上 元	
四川 大學 畢業	—	—	—	—	—	4 10000元 2500元
四川 大學 肄業	—	—	—	—	—	2 6000 3000
四川 大學 肄業	—	—	—	—	—	2 7000 3500
華西 大學 畢業	—	—	—	—	—	4 9100 5266
華西 大學 肄業	—	—	—	—	—	4 2500 3120
建國 中學 畢業	—	—	—	—	—	3 6000 2300
建國 中學 肄業	—	—	—	—	2	4600 2300

(續前表)

校 別	本人自受教育至畢業或至現在肄業之用款						平均每人用費
	500 以下	500-1000	1000-2000	2000-3000	3000-4000	4000以上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華英 高中 肄業	—	—	—	—	—	3	5300元 1930元
高級 女職 畢業	—	—	—	3	—	—	3100 1030
協合 女師 畢業	—	—	—	—	4	—	1125
成都第一女師畢業	—	—	—	—	—	11	24600 2236
成都普通高中畢業	—	—	—	—	—	5	11700 2340
成都普通高中畢業	—	—	—	—	—	6	7340 1220
成都成公初中畢業	—	—	3	—	—	—	2100 700
成都成公高中肄業	—	—	3	—	—	—	2900 800
成都達益產科畢業	—	—	—	—	—	8	8600 1200
成都協合護校畢業	—	—	—	—	4	—	4540 504
成都 總專門畢業	—	—	—	3	—	—	3500 1167
重慶城南高中畢業	—	2	—	—	—	—	1250 675
重慶第二女師畢業	—	1	—	—	—	—	1500 1500
重慶寬仁醫院畢業	—	—	—	—	—	6	10500 1750
貴陽女子中學畢業	—	—	—	2	—	—	3500 1750
句容井初中校畢業	1	—	—	—	—	—	600 600
上海 大學 畢業	—	—	—	—	—	1	5500 5500

(續前表)

校 別	本人自受教育至畢業或至現在肄業之用款						平均每人用費	
	500-1000 元	1000-1500 元	1500-2000 元	2000-2500 元	2500-3000 元	3000以上 元		
上海大夏大學畢業	—	—	—	—	—	2	11500元	5400元
上海復旦醫學院畢業	—	—	—	—	—	1	7000	7000
上海光華大學肄業	—	—	—	—	—	4	16000	4000
上海光華大學肄業	—	—	—	—	—	1	36000	3670
上海同濟醫學院畢業	—	—	—	—	—	2	15600	7800
南京中央大學肄業	—	—	—	—	—	2	6000	3000
南京中大音樂系肄業	—	—	—	—	—	2	11300	5160
南京金陵大學肄業	—	—	—	—	—	3	4000	4000
南京金陵女大肄業	—	—	—	—	—	3	17000	5667
南京公共衛生畢業	—	—	—	—	—	4	10000	2500
北平燕京大學畢業	—	—	—	—	—	4	20300	5075
北平女子師範畢業	—	—	—	—	—	3	13200	4339
北平女子大學畢業	—	—	—	—	—	1	8000	8000
北平助產學校畢業	—	—	—	—	—	2	12000	6000
濟南齊魯大學畢業	—	—	—	—	—	6	36400	6060
總 合	1	3	6	4	16	126	431470	124352

一切婦女自受教育至畢業大約用款統計平均每人用去2885元

第六節 成都市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個人收入與支出

(一) 據調查此一五〇個婦女之收入以薪俸為特多，全年共收入四。三一二元，佔全收入的百分之八五。全年利息之收入為四九二。元，佔全年收入的百分之一五。但其中有八一個婦女完全無收入，除了薪俸與利息之外，房產田租，均無收入。

(二) 據調查一五〇個婦女之支出及支出之項目

1. 全年支出膳食七三五八。〇元，佔全部支出之百分之二三。〇三。

2. 以雜項為最多，全年共支出一五二九六。〇元，佔全部支出之六四。六。

3. 衣服支出三九。二元，佔支出之百分之一。〇。〇。在支出數中，平均房租很少，這一五〇個婦女，除已結婚外，大約肄業，故少有房租之必要，見第二〇表。

第20表 成都市150個知識界婦女個人
全年各項支出及平均每月支出及其百分比

民國二七年

支出項目	全年個人支出	平均每月個人支出	百分比
膳 食	7358.00	613.10	23.03

(續前表)

支出項目	全年個人支出	平均每月個人支出	百分比
房 租	153600	12800	12.1
衣 服	390200	32500	10.00
燃 料	26400	2200	2.04
雜 項	1529600	127500	6.60
總 合	2697800	194833	100.00

平均全年個人支出 361.0 元

平均每月個人支出 30.6 元

第七節 成都市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之業餘消遣

據調查此一五〇個婦女之業餘消遣以看書報為最多共一四四人，次以郊遊與觀電影之人數各一〇二人，再次為喜歡音樂與唱詞各五〇人，其餘觀劇、打球、打牌人數均少，見第二一表。

第二一表 成都市150個知識界婦女之業餘消遣

民國二十六年

業餘消遣項目	婦 女 人 數						共計
	第一喜歡	第二喜歡	第三喜歡	第四喜歡	第五喜歡	第六喜歡	
電 影	32	28	25	14	5	4	102

(續前表)

宗教消遣項目	婦 女 人 數						共 計
	第一喜歡	第二喜歡	第三喜歡	第四喜歡	第五喜歡	第六喜歡	
戲劇	7	13	14	5	6	2	47
打牌	3	7	2	11	3	—	26
郊遊	15	26	36	17	8	—	102
音樂	5	17	15	13	10	—	50
唱詩	10	11	16	8	6	—	50
看書報	23	31	14	8	11	5	102
打球	3	10	6	9	—	4	32
游時事	—	—	—	1	—	1	2

第八節 成都市150個知識界婦女之其他事項

(一) 據調查一五〇個婦女中，信仰耶穌教者最多共六〇人佔全人數的百分之四〇，次為無神教五〇人佔全人數的百分之三三・三四，再次為佛教二〇人佔全人數的百分之十三・三四，其餘信他教者均少，見第二二表。

第22表 成都市150個知識界婦女之宗教信仰

民國二十七年

宗教信仰	婦女數	百分比
耶穌教	60	40.00
天主教	4	2.66
佛教	20	13.34
基督教	4	2.66
回教	2	1.34
信有神	1	0.66
無神	30	30.34
未詳	9	6.00
總 合	150	100.00

(二)已婚婦女對於家庭與社會服務之認識
 據調查將一切婦女之認識以三類分之。

(1)認女子結婚後，應完全主持家務者，在三〇至三四歲間為最多共七人，次為三五至三九歲者共五人，其餘各年齡均少。

(2)認女子結婚後，應在社會服務者，年齡在二〇至二四歲間之婦女為最多共二二人，次為

二五至二九歲者共一六人，餘者均少。

(3)認女子結婚後，應家務與社會兼顧者，年齡在二〇至二四歲及二五至二九歲者，各有二人，其次為三〇至三四歲者一五人，餘者均少，見第二三表。

第3表 成都市150個知識界婦女對於結婚後之意見

民國二七年

項 別	年 齡 與 婦 女 人 數							共 計
	15-19	20-24	25-29	30-34	35-39	40-44	45以上	
女子結婚後應完全持家者	2	4	2	7	5	1	1	22
女子結婚後應在社會服務者		22	16	5	3	1	—	47
女子結婚後應兼顧家務與社會者	4	24	24	15	3	3	—	73
總 合	6	54	42	27	11	5	1	150

第三章 結 論

1. 在此次調查的一五〇個知識界婦女中，關於年齡其最低者一八歲最高者四六歲，其平均年齡為二六·五歲。

2. 關於職業則以醫生、護士、教員為最普通，商界政界則較小，最新之職業則為女警察，所調查的女警察係民國二六年一二月初辦之第一班，人數五〇人，佔全市警察人數的百分之二·五而已。婦女新興職業之產生與增加的趨勢，實為一良好之現象，可以看出婦女在社會中地位的日益重要，及其社會服務的機會亦日益擴充也。

3. 女子結婚則以二〇至二四歲為最多，男女婚姻之結合由於自由戀愛者有四〇人之多，二五至三九歲之婦女，則多為自由戀愛與得父母同意者，四〇歲以上之婦女，則為父母代訂，由此種年齡與婚姻結合的關係，即可現風俗之改變與思想道德標準之變遷。

4. 關於婦女之生育年齡在二〇至二四歲之婦女其生產子女死亡率較高，此或係因父母初結婚，對於育兒無經驗之故，四〇歲以上之婦女，其所生子女死亡率亦大，此或係二〇年前現代醫藥不發達，科學接生方法未能推行，故死亡率較多，三〇歲上下之婦女，其所生子女死亡率較低。

，此或係這段年齡之婦女，結婚已有相當年限，對於養育兒女已具有相當知識，而又十分明瞭現代醫藥之重要與育兒衛生的方法。

5. 至於婦女與家庭之關係，在調查之一五。個婦女界婦女中，有四人與家庭完全脫離關係，沒有家庭，由此種調查中可見出中國社會仍以男性為中心，婦女未能得到真正解放與自由，一般家庭以男性為家主，除以特殊情形外，婦女不被認為家主，此可證明雖然婦女漸被解放，其實在家庭中則仍不能取得絕對的平等地位。

6. 調查一五。個婦女中，其自脩及在學校研究的主脩與副脩均以社會科學與文學佔大多數，一方面可以看出婦女性情之喜好社會科學與文學，一方面可推知將來婦女受社會科學之影響所發生的結果。

7. 至於婦女之輟學原因以畢業佔最多數，次為結婚，再其次為經濟，故此可證明婦女好學者不少矣。

8. 婦女收入以薪俸為多，別無房租田產，因收入有限，不能有不動產之建設，其中只有二人有利息，因與其家庭脫離關係所分得之動產也。

9. 關於娛樂事項中，已婚婦特別多，尤其在電影、戲劇、打牌；在未婚者看書報、電影、打球為佔多數，此外有二人喜歡討論時事而注重

國際問題。

10. 關於已婚婦女之意見，認為婚後完全主持家務者少，此或係在家受壓迫太緊之故耳。又完全認社會服務者亦少，因只顧大社會，小社會即可分解，故不能齊家何能治國繼而平天下耶？認為主持家務與服務社會二者兼顧者較多。此係鞏固大社會非以小社會為基礎不可。

